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和房产转让程序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29日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北京市万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产权交易合同与实物资产交易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北京市万发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发公司”）以56,500万元竞得公司持有的三亚万嘉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嘉酒店”）100%股权以及公司对万嘉酒店享有债权及利息，以3,500万元竞得公司名下的位于海南省三亚市三亚湾路212号的三栋别墅房产（以下简称“三栋别墅”）。

2016年12月15日，万嘉酒店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持有的万嘉酒店100%股权已过户给万发公司，公司不再持有万嘉酒店股权。2016年12月26日，三栋别墅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拥有的三栋别墅产权已过户给万发公司，公司不再拥有三栋别墅产权。本次子公司股权和房产转让程序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9日